

教育部核定105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就學區

教務處(註冊&資訊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5/7/27 10:31:30

桃連區之共同就學區範圍如下：

(一)桃園市蘆竹區、龜山區、八德區與基北區之新北市林口區、樹林區、鶯歌區、新莊區、泰山區互為共同就學區。

(二)桃園市楊梅區、龍潭區、新屋區與竹苗區之新竹縣新埔鎮、關西鎮、新豐鄉、湖口鄉互為共同就學區。

凡就讀位於共同就學區範圍內之本市國中學生，於參加桃連區免試入學志願選填，可增加鄰近縣市之高中職學校志願供選擇，且依照本區之積分採計原則與超額比序項目進行比序，無須辦理變更就學區，惟可選擇之志願數有限，請提醒學生注意。